

# 櫟齋晚清經濟文藁

徐元基 著

河南大学出版社

PUZHAI WANQING JINGJI WENGAO

# 朴斋晚清经济文稿

徐元基 著



河南大学出版社

· 开封 ·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朴斋晚清经济文稿/徐元基著. — 开封: 河南大学出版社, 2009.3

ISBN 978-7-81091-166-5

I. 朴… II. 徐… III. 经济史—中国—清后期—文集 IV. F129.5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32745号

责任编辑 纪庆芳

责任校对 辛媛

封面设计 马龙

封面题字 徐元钧

---

出版 河南大学出版社

地址: 河南省开封市明伦街85号 邮编: 475001

电话: 0378-2825001(营销部) 网址: [www.hupress.com](http://www.hupress.com)

排版 河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河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版次 2009年6月第1版

印次 2009年6月第1次印刷

开本 890mm × 1240mm 1/32

印张 10.125

字数 227千字

定价 25.00元

---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河南大学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 序

汪 熙

(复旦大学教授)

记得在1981年,《盛宣怀档案资料选集》出版到第二辑(《湖北开采煤铁总局·荆门矿务总局》)时,我把这本书寄给素有交往的美国著名经济史学家费维恺(Albert Feuerwerker)听听他的意见。他对这本近四十万字著作,能重现一百多年前萌芽的中国煤铁矿,甚为钦佩。但令人惊讶的是,他对这本书的附录(大事记以及采煤量与销售、动用官本与费用分析、工资标准等统计表)赞不绝口,倍加表扬。他说:有了这些附录及其说明,就概括了全书的精华。我当时回忆这份附录是徐元基教授在庞杂的账单和文字资料中梳理出来的。

我认识徐元基教授二十多年,这时(1981年)才感觉到他那综核资料、量化分析的扎实工夫。从此我对他写的文章,特别仔细地看,总能发现他议论风生,思想缜密,证佐确凿,往往引发思考。

徐元基教授的研究还有一个特点,必须从基础工作做起,不随便苟同别人的意见。在近代经济史中,对一些重要问题,他常能见微知著,不惮辛劳地用事实和理论辩说清楚。例如:中国早期纺织业的重大空白问题、官督商办问题、电报齐价

合同问题、周学熙资本集团是否民族资本问题、盛宣怀铁路计划是否有其合理性的问题等等……这些问题涉及近代中国经济史上的主要人物如：李鸿章、盛宣怀、袁世凯、郑观应、经元善、周学熙等，情况相当复杂，要反复核对事实，并研究当年以及现代学者的论述，探赜索隐，钩深致远，才可能把事情弄得一清二楚。

徐元基教授写文章不轻易动笔，字斟句酌。对别人的意见力求正确理解，对材料仔细排比勘对。他对问题不是泛泛而谈，都抓到痒处。对论辩又留有很大的空间，不像有些人一下子把问题说死，几乎毫无回旋的余地。这种学者风度给人印象深刻。

几十年的交往感受，我认为徐元基教授的论文是我们学习的榜样，他的文风是我们学习的楷模。

2008年7月于复旦校园

# 目 录

序 / 汪 熙 / 1

再论华盛纺织总厂 / 1

大纯纱厂概说 / 42

又新纺织公司探析 / 78

论晚清通讯业的近代化 / 139

外商侵占中国电报利权与洋务派的政策 / 158

论电报齐价合同 / 187

洋务派经办湖北开采煤铁总局的几个问题 / 204

荆门矿务总局停办原因简论 / 215

湖北广济、兴国煤矿考略 / 221

海运漕粮对中国轮运业创立的作用问题 / 230

论《救时揭要》与郑观应的早期思想 / 241

从《商务叹》看郑观应对官督商办的态度 /256

一个早期民族资本家走过的道路 /279

——喜读《经元善集》

评介学术论著 扩大两岸交流 /289

——《中国近代铁路事业管理的研究》评介

周学熙资本集团研究的几个问题 /300

——读《周学熙传》

后 记 /318

## 再论华盛纺织总厂

前曾草《试论华盛纺织总厂》一文〔1〕，苦无资料，只能铺叙背景，钩稽大略。近年来有幸参加整理上海图书馆盛宣怀档案工作，发现一批华盛纺织总厂资料。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六《上海机器织布局》稿尘封几二十年之后出版，殊堪庆贺，其中也收录不少华盛资料。爰再草此文，连缀素材，补订前稿，以供进一步研究。

### 一

华盛纺织总厂（全称华盛机器纺织总厂）股本，据所见各份财务账单均为规元 80 万两。光绪二十二年（1896）底的股份总登账本〔2〕，汇总七个分册共 7 366 股，每股 100 两，计 736 600 两。股东户名都以堂、记代号，难悉其真名。拥有 10 股（即股本 1 000 两）以上的户名如表一。

---

〔1〕 载《近代中国》第六辑，后收入《上海近代经济史》第二卷。

〔2〕 《华盛纺织总厂股份总登》账本，光绪二十二年底，上海图书馆藏盛宣怀档案（以下直接引用盛档者，均不注出处）。



表一 华盛纺织总厂10股以上股东户名

| 编号                     | 户 名  | 股 数   | 备 注                               |
|------------------------|------|-------|-----------------------------------|
| <u>100 股以上者</u>        |      |       |                                   |
| 1                      | 盛元记  | 100   | ] 该 4 户可能为盛氏家属                    |
| 2                      | 盛亨记  | 100   |                                   |
| 3                      | 盛利记  | 100   |                                   |
| 4                      | 盛贞记  | 100   |                                   |
| 5                      | 津善记  | 100   | 当系天津慈善机构                          |
| 6                      | 金雨记  | 100   | 其中 160 股户名为保公记，<br>即仁济和保险公司。      |
| 7                      | 金云记  | 100   |                                   |
| 8                      | 东善记  | 500   |                                   |
| 9                      | 镜心堂  | 100   |                                   |
| 10                     | 致和祥  | 100   |                                   |
| 11                     | 惠迪堂  | 100   |                                   |
| 12                     | 家善堂  | 110   |                                   |
| 13                     | 黄修礼堂 | 400   |                                   |
| 14                     | 仁济和  | 3 394 |                                   |
| 15                     | 积善堂  | 300   |                                   |
| 16                     | 余庆堂  | 300   |                                   |
| 17                     | 福寿堂记 | 100   |                                   |
| <u>10 股以上、160 股以下者</u> |      |       |                                   |
| 18                     | 盛新记  | 48    | 可能为盛氏家庭族                          |
| 19                     | 苏善记  | 50    | 当系苏州慈善机构                          |
| 20                     | 常善记  | 50    | 当系常州慈善机构                          |
| 21                     | 金大记  | 30    | ] 该 2 户与金雨记、金云记同<br>一天登账，可能为同一家族。 |
| 22                     | 金利记  | 70    |                                   |

续表

| 编号 | 户 名      | 股 数 | 备 注                                                                                          |
|----|----------|-----|----------------------------------------------------------------------------------------------|
| 23 | 求寡过斋     | 80  | 似为沈敦和（仲礼）                                                                                    |
| 24 | 何子记      | 13  |                                                                                              |
| 25 | 沈敦善行堂    | 16  |                                                                                              |
| 26 | 常州致用精舍   | 30  |                                                                                              |
| 27 | 棣荣堂沈     | 40  |                                                                                              |
| 28 | 宝蕃堂沈     | 10  |                                                                                              |
| 29 | 待云公记     | 50  |                                                                                              |
| 30 | 喜余记      | 30  |                                                                                              |
| 31 | 京都安徽全省会馆 | 60  |                                                                                              |
| 32 | 双荫堂      | 30  |                                                                                              |
| 33 | 惜余轩      | 20  |                                                                                              |
| 34 | 裕成记      | 30  |                                                                                              |
| 35 | 大吉祥记     | 30  |                                                                                              |
| 36 | 隆顺利记     | 20  |                                                                                              |
| 37 | 沈协记      | 14  |                                                                                              |
| 38 | 永 记      | 14  |                                                                                              |
| 39 | 杠棒头公记    | 10  |                                                                                              |
| 40 | 薛初记      | 10  |                                                                                              |
| 41 | 盛杏记      | 15  |                                                                                              |
|    |          |     | 当系盛宣怀。紧接为思<br>惠斋4股、思补堂2股，<br>亦属盛氏。又，问梅记、<br>佩兰记、修竹记、簪菊<br>记、琴记、棋记、书记、<br>画记均2股，可能亦与盛<br>氏有关。 |
| 42 | 商公记      | 39  | 即轮船招商局                                                                                       |

续表

| 编号  | 户名   | 股数    | 备注         |
|-----|------|-------|------------|
| 43  | 仁记   | 16    | 该5户可能与盛氏有关 |
| 44  | 义记   | 15    |            |
| 45  | 礼记   | 15    |            |
| 46  | 智记   | 15    |            |
| 47  | 信记   | 15    |            |
| 48  | 庆禄堂  | 30    |            |
| 49  | 承德堂  | 33    |            |
| 50  | 履厚堂王 | 30    |            |
| 51  | 留裕堂  | 10    |            |
| 52  | 许树记  | 10    |            |
| 53  | 严寿芝堂 | 50    |            |
| 共 计 |      | 7 152 |            |

资料来源：《华盛纺织总厂股份总登》账本。

10股以上股东53户共占7 152股，股份相当集中。资料表明，龚照瑗附股1万两<sup>〔3〕</sup>。上海县令黄承暄附股5 000两。上海道聂缉渠亦允招股，“须银两齐集后再填写股票”<sup>〔4〕</sup>。盛颐怀（葵荪）招得阳湖县叶某规银3 000两。<sup>〔5〕</sup>金绮董有意入股1万至2万两。<sup>〔6〕</sup>盛宣怀本人投资不多，按上表从宽估计，包括盛氏家族在内，大概500多股。最大的股东为仁济和保险公司，投资339 400两，占全部股本的42.4%。

〔3〕 盛宙怀致盛宣怀函，光绪二十年四月十一日，《上海机器织布局》（以下简称《织局》），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289～290页。

〔4〕 盛宙怀致盛宣怀函，光绪二十年三月初四日，《织局》，第262页。

〔5〕 盛宙怀致盛宣怀函，光绪二十年三月初七日，《织局》，第265页。

〔6〕 盛宣怀致盛宙怀函，光绪二十年四月二十三日，《织局》，第296页。

这是企业公款。仁济和自己的股本总额仅80万两，怎么能投巨资入华盛？仁济和的股本是保险赔偿准备金，80万两中20万两存放轮船招商局，其余60万两存入几家外商银行，生息滋利。光绪十九年（1893）仁济和《节略》指出：“保费既无起色，存息又不如前，万一遇赔巨款，恐须掣动正本，不能不统筹全局。”因此，考虑两点：第一，上海机器织布局被焚，仁济和存款8万两及应分布局公积股票17 000两二项，经李鸿章准以烬余抵作二成，计19 400两，换取华盛新股起息。存款8万两的“其余八成虽经众商稟请提捐归还，需滞岁月，几同虚掷，此事吃亏不小，亟须设法补救”。第二，“且正本八十万，从前银行与商局并存，现存商局全数提还，银行息既减轻，外洋镑价异常涨贵，市面尤难测度”。解决办法何在呢？“若使提减股份，尤虑股份愈少，担当愈重，肩斯责者殊切踌躇。爰集各董与巨股同人熟筹会议，准将商局提回存款二十万，再益以银行提回十二万，凑成三十二万附入上海织布局所改之华盛纺纱总厂作为股份，官利余利悉归公司，连前存款八万，共成四十万。数年之后，非特八万之款借得弥缝，其纱布所获之股利较银行存款之期息，厚薄悬殊。”〔7〕为补救布局被焚所造成的2万多两损失，却又投入32万两巨款，乃是基于对纱市的看好。当时上海商界也大多持乐观态度，如叶成忠（澄衷）认为：“纺织生意自必得利，即使外洋来挤，目前两年大约五六成总可收回，余下四五成每年薄利亦可得到。”〔8〕但是，事情还有另外的一面。朱燿成（鸿度）

〔7〕 以上引文均见盛宣怀《仁济和保险公司光绪十九年分情形节略》。又载《申报》1894年3月30日。

〔8〕 盛宣怀致盛宣怀函，光绪二十年二月二十六日。《织局》，第258页。

指出：“无如（裕源纱厂）集股一层，因向年各公司股份之商受创颇剧，均有戒心。”〔9〕看来，除其他因素外，1883年的上海金融风潮〔10〕在10年之后还有余波。这给招商引资带来很大的困难，以致华盛“另添招新股接办，附股者不甚踊跃，故将仁济和拨搭三十二万两”〔11〕。所以，仁济和的大宗投资，主要出自盛宣怀的个人权力。

盛宣怀在筹建华盛中，汲取前机器织布局的教训和湖北织布局的经验，对工厂及机器的布置、机器的订购等事十分用心。织布局焚毁，杨宗濂痛定思痛之余，函致盛宣怀，详告这次事件同洋总管丹科（A. W. Danforth）〔12〕厂机布置失宜以及管理不负责任有关：“合同条款内以丹科为总司，权与总办并重，而厂中之事归其管理，机工黜陟总办不得过问，清花厂机工头唐金兰尤所信任。如该总司在沪，一旦失慎，即有应分之咎，偏差赴津门，迟迟不归，又系吾弟所留，无可责备。然其平时每日到厂片刻即去，绝无料理检点之处。清花厂地板之下积满飞花碎棉子，致为火种，总办屡次告诫，而机工头置若罔闻，盖因黜陟之权不操之总办而操之总司也。清花厂接连大楼，仅隔一板，本无此办法，亦系该总司布置乖谬，不能诿之他人。”〔13〕盛宣怀还咨询湖北织布局张珩（小唐）关于厂机布置及生产情形。张复函告知：

〔9〕 朱鸿度致盛宣怀函，光绪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织局》，第177页。

〔10〕 刘广京：《一八八三年上海金融风潮》，《复旦学报》1983年第3期。

〔11〕 《徐愚斋自叙年谱》，第92页。

〔12〕 丹科系上海机器织布局初创时期郑观应托容闳在美国招聘，于光绪七年来沪，工作已达12年之久。

〔13〕 杨宗濂致盛宣怀函，光绪十九年十月十二日。

敝局各色机器皆前住英刘芝田（瑞芬）钦使购自英国，虽曰头等机器，究竟岛夷叵测，愚我之处颇多，盖欺我无知耳。刻下共开织机五百张左右，日出布一百九十匹至二百三十匹不等，轻者十二斤，重者十四斤，销路极旺，每匹除去花本约赚银一两。此外，日售十六号纱二十三包，除去花本每包约赚银二十两。局中一切开销日需四百四五十金，除去开销每日净赚银二百两之谱，而机器添补修整在外。此鄂局近日大概情形也。

昔闻外洋细纱锭每锭日夜出纱一磅，及观旧日上海布局每锭日夜只出纱十两。今鄂省细纱锭三万零四百四十根（经机四十张，每机四百四十锭，纬机三十五张，每机三百七十六锭），照沪局十两推算，应日夜出纱十五万四千余两，能成布九百匹，足供千张布机之用。乃近日细加考校，每锭日夜只能通扯七两。此局尚望起色哉！伊何故欤？纱锭装排太密耳。密则纱果小，常时换管耽搁时日，以致纱之出数少至十分之三，将来每日只能成布六百一二十匹，再多则纱不敷用也。再者，两机相离之空地宜宽，须英尺三尺六寸。乃鄂省两机相离只英尺二尺四寸，监工员司穿车巡逻，与艺徒相让，殊形逼仄。艺徒短衫仄袖，尚无妨碍。员司长袍大带，背拖发辫，稍不留意，动有旋绞之虞，员司谁肯穿车巡逻；而且机器全身皆油，空地不宽，油渍沾染员司之身，员司更不肯穿车巡逻。员司不肯穿车巡逻，艺徒借以车当开而不开、管当换而不换（纱当接头而不接头），日纺十车者只能纺七车八车，分计则为数无多，合计则为数不少。以上两事，看似平常，实则关系纱之出数，极为紧要。宜于订

购机器时，白明洋行转白外洋机器厂，照此推算机张若干、需地若干，画清图样，转寄中国，依样建造，将来乃不误事。

玠尝谓建造纱局，紧要者有四：一弹花、清花与大厂俱另起炉灶，分为三座，纵有不测，彼此不相牵累。二装排细纱锭宜稀，稀则纱果大而少费换管工夫，出数乃旺。三纱机相离之空地宜宽，须英尺三尺六寸，以备两人相让地步，而艺徒不致偷懒。四与洋行订购机器时，预先说明所订出纱百包之机器，今日宜照此制造，异日宜照数出纱。倘异日不能照数出纱，或罚银若干两（先扣银一万两，俟机张开齐始交。倘机器有取巧之处，误我公事，作为罚银。合同宜先载明）。并将其误我之处，上外国新闻纸，以败乃厂名。

至于用人一节，用男工不如用妇女，用强壮不如用童稚，无他，取其胆怯耳。胆怯则易于约束，而躲懒、偷漏、口角、打仗诸弊究少。〔14〕

信写得甚为真切，对盛宣怀建厂订机极有参考价值。他与信义洋行的订机合同中，有关各项要求诸如细纱机数及配套机件、价格、缴货时间等都作详尽规定，特别注重机器质量、出纱数量：“均照现时新式，工坚料精，运用灵速，用华棉纺纱合宜”，“议细纱机一百十座，全行开工，并用上海熟手女工，信义洋行准可保二十点钟纺得十四号细纱三万九千磅”。〔15〕

〔14〕 张玠致盛宣怀函，光绪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15〕 信义洋行续订纺纱机器合同，光绪二十年七月十五日。《织局》，第308～309页。

当时纺织工厂起步不久，国人缺乏技术知识，而聘用洋匠也存在问题。上引张珩函又云：

湖北纱局珩原议细纱锭四万八千根排成细纱机一百七十七八张（机身英尺二丈七八尺长，每机二百六七十锭），每锭日夜出纱十两，累成百包之数。乃前月订购机器时，皆蔡毅宪【蔡锡勇字毅若】以布局洋匠摩里司主政。夫摩洋匠，粗人也，纺织诸事甚无讲究，布局指明许多弊端，至今不能更正。香帅【张之洞】不得已，又自西洋雇一洋匠名沙干帮料纺织诸事（洋匠共九名）。闻又自东洋雇一人来专事浆纱，用意非不苦而且挚，然本局无在行之人认真铺派，虽百洋匠无益也。况来中国诸洋匠皆多见而非熟习之人。中国凡办此等事件，此等洋匠必延请一二名者，无非解释众股东之疑，镇定天下人之心。若欲认真做事，大开风气，仍唯中国人是望。斯言也，剑对张华而射影，马逢伯约而长鸣，谅洞达古今、爱才若命如大人者，必不以琐琐见责。〔16〕

杨宗濂在前引函中，对丹科的技术水平并无非议之处，但沥诉他订机之弊：

至于购置机器，始终皆渠经手，从无先议价值订立合同，代购者运到后听其开价照付。历来总办皆然。今年三月初十日定购纱机十具，濂欲与订议，彼一味支吾，但云厂价今昔不同，须问明而后告，至今并未有价值告知，且面属【囑】要购新式长机，彼仍以短机搪塞。非

---

〔16〕 张珩致盛宣怀函，光绪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濂各处考订、并不知购机专讲锭子多寡为贵贱，亦不知针圈要大、出数较多。布局旧有经纬纱机改为顺手纱者三十四具，日夕督工，毫无停顿，不过出纱十五包，机之不美可知矣。夏间为濂与播海师订购纱机，丹科怒形于色，特来诘责，谓不予体面。濂正告之曰：“布局与纱局分为两事，汝可把持布局之事，不能把持纱局之事。汝满脸怒气，我不能受。若照如此，我亦要生气，当告知汝总办评理，将汝撤退。”渠于次日又来赔罪，谓昨日因疮痛着急，并非生气，又托新报馆洋人斐斯礼来探语气，谓丹科尚未定亲，彼有老母在美国，意欲来华为丹科定亲，特不知布局差事久暂与否，接母定亲须视此定见。濂答以各人家事，我不愿代决。立见彼亦虚心，吃硬不吃软，从此较前要好用。〔17〕

盛宣怀接办华盛后，所有订购机器均亲自签署合同，不让丹科插手。光绪十九年十一月初九日（1893年12月16日）他与丹科订立合同，继续聘他担任洋总管，负责“自画图起造机厂以及安置机器并厂内纺纱织布一切事务”〔18〕。他深知丹科的工作缺点，谆嘱其堂弟、总办盛宙怀（荔荪）：“总之，安好机器若迟开工，则搁利息，望即催令丹科赶紧试验开工，勿再游移拖宕。丹科向来皮〔脾〕气迟钝，全在吾弟严加督催，庶可从速。”〔19〕

〔17〕 杨宗濂致盛宣怀函，光绪十九年十月十二日。

〔18〕 盛宣怀与丹科洋总管订立合同，光绪十九年十一月初九日。

〔19〕 盛宣怀致盛宙怀函，光绪二十年五月二十五日，《织局》，第303页。光绪三十一年五月十五日（1905年6月17日）丹科函致又新纺织公司顾润章、潘国瑾、盛鳌称：“前蒙宫保允许赏给宝星，为时已久。兹纱